

环球史话

俾斯麦的外交手腕

雷 颐

19世纪德国统一的最大功臣，世所公认，非俾斯麦莫属。1862年9月末，俾斯麦被任命为普鲁士王国的首相兼外交大臣。俾斯麦对内对外尽显其“铁血本质”。但“铁血”掩盖了他的另一面，他也是个精于外交手段、对国际大势和地缘政治有精准判断的外交家。

化敌为友：寻求与敌人的共同利益

丹麦、奥地利和法国这三个邻国，都是德国统一绕不过去的门槛，都只能用战争才能最后解决问题，实现统一。他认真分析欧洲形势，决定利用诸大国间矛盾，充分施展外交手段，孤立敌人，各个击破，最终达到目的。经过认真分析、权衡，他选择丹麦作为首要打击对象，因为丹麦违约吞并荷尔斯泰因公国和石勒苏益格公国在先，为他提供了进攻丹麦的“合理性”。况且，“解放”这两个邦国，对欧洲政治版图没有过大影响，其他国家也没有必要干预。

俾斯麦的过人之处，也是最能反映他外交谋略与手腕的，是能够根据需要，找到与敌人的“共同利益”，将敌人化为盟友。既然此两邦与奥地利利益攸关，俾斯麦就通过具体外交谈判、磋商，让利与奥，说服奥地利最后同意与普鲁士一同向丹麦开战，二者平分战利品，普鲁士占领石勒苏益格，奥地利占领荷尔斯泰因。1864年2月，普、奥向丹麦开战，丹麦战败。同年10月，签订和约，丹麦放弃这两个公国，分别为普、奥占领。

“利害”与“是非”双重功效

对丹麦战争胜利后，俾斯麦立即开始策划对奥地利的战争，要将奥赶出德意志邦联，实现以普鲁士为首的德国统一。

在对奥地利作战前，俾斯麦做了最周详的外交活动，保证了战争中有利己的外部环境。战争爆发后，奥地利被迫与北边的普鲁士和南方的意大利两线作战，很快就溃不成军，普鲁士大军直指维也纳。危急之中，奥地利皇帝弗兰茨·约瑟夫向法国皇帝拿破仑三世紧急求助，请他出面调停。拿破仑三世也怕普鲁士占领奥地利后势力太大，立即出面调解。此时普军轻而易举便可攻占维也纳，普王威廉一世和那些带兵打仗的将领们自然都想乘胜前进，一举破城。但俾斯麦却力排众议，坚决主张不破维也纳，就此停战议和。威廉一世开始不接受他的意见，俾斯麦坚持己见，甚至以辞职相要挟。在他的坚持和劝说下，威廉一世终于同意立即停火谈判。1866年8月23日，普、奥双方在布拉格正式签订和约，规定奥地利完全退出德意志邦联，旧邦联盟宣告解体。经过这次战争，普鲁士基本统一了德意志。

(原载《文史天地》2016年第12期)



汉代未央宫

历史观照下的察举制

——汉代察举制的启示(四)



张 毅

举凡典章制度、仪轨律令乃至天地万物，多为利弊交织，明暗互见，只论其得，不置明评，依旧是“和稀泥”式的各打五十大板，难得要领。因此，将察举乃至整个汉代选官制度置于当时的历史情境中来审视，更能体察其价值与意味。

汉较之于前代的制度反叛与创设

也许少有论者注意到，在很大程度上，汉朝之于前代，是终结与断裂，之于后世，是开元与创制，承前启后之际，制度的“维新”意义自是非凡。

周代，以宗法、分封立国，“世卿世禄”的血缘世袭制度大行其道，政治基本是贵族的游戏，沉溺于上层的封闭运转当中。代周而起的秦代，其统治仍延续着五百余年的王侯国祚，是贵族政治的一次不完全的自我蜕变。而在商鞅变法后的百多年征伐中，为剪灭六国，秦国已成为一架高效运转的耕战机器，“军功制”盛行，孔武有力者获得了进身之阶。

西汉的创建者，多是原为小吏平民的中下阶层，即所谓“布衣将相”，与周秦的贵族基因大异其趣。但其立国之初的权力格局，实则依旧是“军功制”的直接体现。因刘邦的王朝来自于战争，他不得不支持他获取天下的军事首领以裂土分疆的酬劳，封王在自己的领地内，享有任官、赋敛、征兵、施政的全权。事实上，初创的西汉并不是一个统一的帝国，而更像一个个国并立、以汉为尊的“邦联体”，各国封君与刘邦的关系，与其说是君臣，不如说是盟友的意味更浓。

将土地、民众、财富、权力等几乎所有资源以单一的军功原

则进行分配，其危害之大是可以预见的：一是资源的高度集中与固化，使得阶层流动通道狭窄，支撑统治的土壤浅浮，不易于筑牢王朝根基；二是资源、权力与武力的高度结合，极易滋生离心自立倾向，发生叛乱的概率很高。刘邦称帝之后，戎马倥偬，席不暇暖，几乎都是奔波于平定诸王叛乱的征途中。由此可见军功制祸患之深。

当异姓诸王被消灭后，汉又大封同姓诸侯，实则又回到了血亲世袭的老路上。但汉代前期，同姓诸侯王的分裂倾向、谋叛活动并未止息，“七国之乱”更是一次暴戾的显性爆发。这也充分说明了，中央若想获取稳固的向心力，维护自身权威，其解决路径并非任用同姓异姓之别，而是权力分配、资源流向的制约与保障，而这就需要制度上的创设与保障。

以察举制为代表的汉代选官制度，即是鉴取前代得失，摈弃了较为单一的选官途径，以多元标准举德荐才，极大地拓宽了人才上升的通道，使得权力与其他资源的分享覆盖范围大为增广，持续强化了官僚制，保障了王朝的长治久安。

中央集权进程中的制度工具

由裂土分疆的“邦联体”走向中央集权的大帝国，汉代的发展脉络实际上是权力、资源的再分配过程。在这一进程中，包括察举在内的各项措施扮演了制度工具的重要角色。

从汉初“郡国并行”，官僚制对世袭制有所妥协，到文景时期，“众建诸侯而少其力”，平七国之乱后将王国官吏任免权收归中央，再到武帝时，大行推恩令，强干弱枝，西汉持续推进着权自上出的坚定理念，直至将自身锻造为一个真正的中央帝国。

在诸多支撑中央集权的顶层设计中，选官制度发挥着独特的价值。中央若要集权，必然要与地方势力博弈，实则是两者争夺各种资源的过程，而人才作为核心资源之一，势在必争之列。

武帝时，在通过察举、征辟来吸纳全国人才的同时，还颁布了“左官之律”及“附益之法”，对于服务于王国的官吏采取了歧视性政策，对其升迁转任多有限制，因而有才之士为了政治前途，多舍藩王而趋中央。由此也可见当时中央、地方争夺人才之烈。

汉至武帝时，中央集权方才大功告成，而包括察举在内的各种制度之完善亦在武帝时，并非偶然。史学家许倬云说察举制度“将人才的流转也组织为庞大的网络，将人力资源和讯息经过流转汇集中央”，可见通过集贤全国范围内的人才，打破了血缘、地缘藩篱，为统一提供了强韧的联系纽带与内在动力。

除却为中央吸纳人才的物质功能外，察举制也起着传布“大一统”意识形态的精神功用。

武帝建元元年，丞相卫绾上奏说：“所举贤良，或治申、商、韩非、苏秦、张仪之言，乱国政，请皆罢。”建议将持法家、纵横家两派学说的举贤良者罢除，并获得认可。这实则已开“罢黜百家，独尊儒术”之先声。后董仲舒提出“兴太学，置明师，以养天下之士”，这一建议获得武帝采纳，国家最高学府“太学”由此设立。这一将养士与选士相结合的做法，在改善候补官员素质的同时，更将儒家的“大一统”思想灌输到官僚阶层中，为中央集权构筑了意识土壤。

制度供给与时代需求

如果给某一制度的优劣是非以一个明确评价，笔者以为还是要从制度创设与时代需求的关系来看待，方才能获取一客观的基点。

一项制度的出现，其动能乃是现实需求所致。如果能有效解决当前问题，那么可以说这个制度就是适用的、较好的，如果再提高些要求，某项制度在满足现实需求的同时，还能成本低、稳定性强，那么可以说这是一种优秀的、高效的制度了。

以此来衡量察举制之优劣，就得看它是否高效应对了当时的历史课题。

汉代最重要的挑战，便是如何避免亡秦之祸，令王朝长治久安。在中央集权的同时，为天下打开进入权力之门，便是当时最为合理的因应之策。以察举制为代表的选官制度应时而出，邀集天下英才，为国举贤任能，澄清吏治，巩固统一，深深嵌入了国家治理的肌体，确实较好地回应了时代的课题。正如《汉书》所言：“公孙弘、卜式、儿宽皆以鸿渐之翼困于燕爵，远迹羊豕之间，非遇其时，焉能致此位乎？”他们由举荐而显达，固然有个人际遇的偶然性，但根本上还是时代造就的。

时代非一成不变，需要面对的课题也在与时俱进，任何制度都不可能做到一劳永逸地解决所有问题。某种制度在设计之初，便能对未来一定时期内的状况有所预见，并提早安排，已是颇具长远眼光了。察举制能绵延两千四百年，其韵味更历久不绝，证明其蕴含着相当的合理性及稳定性，因而理当获得较高的评价。

制度为历史所催生、积淀所育成，其存在理当回应时代叩问，解答当代课题。可以说，强大的制度供给和创新能力，也应是国家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——这是在两千年后，汉代察举制带给今天的启示。

中外制度史

(上接1版)我国资本存量规模巨大，但是配置效率比较低，在内部要更加注重新通过市场来配置资本资源，在外部要积极鼓励资本跨境投资，在全球范围内将资本配置到效率更高的区域。全要素生产率的提升要聚焦提高劳动生产率，通过培育技能人才、提高资本劳动比、加大设备投资等提升劳动生产率。

突出重点领域改革，激发内生增长动力。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根本途径是深化改革，改革就是要完善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的体制机制。为此要推进市场化改革，大幅度减少政府对资源的直接配置，推动资源配置依据市场规则、市场价格、市场竞争实现效益最大化和效率最优化。要进一步推进简政放权，按照权力清单、责任清单、负面清单明确政府和市场的边界。继续深化国企改革，进一步明确国有企业功能定位，强化激励约束机制，分类施策，提高企业市场化、国际化水平。加快推进混合所有制发展，把国有企业和民营企业的优势都发挥出来。加强产权保护制度改革，进一步完善对财产权的保护，推进产权保护法治化。要稳妥推进金融体制改革，稳步推进利率、汇率等金融价格形成机制改革；适当增加民营金融机构发展，促进金融机构间的有效竞争；加快资本市场发展，创新资本市场融资工具，加快推进注册制改革，鼓励企业更多从资本市场获取资金；完善政策性金融体系，加强对金融服务薄弱领域的金融覆盖，发展普惠金融；尽快推进金融监管体制改革，以适应更加复杂多元的金融体系。

推进需求侧总量性和结构性“双扩张”

适度扩大需求，保持一定的需求张力，既可以推动经济稳定增长，也可以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创造良好条件。经过多年扩张，我国需求总量虽然已经很大，但在结构上仍然有潜力可挖。从总需求看，投资规模大潜力小，但消费潜力巨大；从投资、消费、出口内部看，民生、环境、农村、地下等领域的投资仍然不足，消费升级和新兴消费潜力巨大，服务贸易仍是出口的短板，这些都可以作为推进需求侧结构性扩张的重点。

优化投资结构，保持投资合理增长。投资在我国经济增长中一直发挥着关键作用，继续发挥这一作用需着力于提高投资的边际效益，为此在稳定投资规模的前提下要更加注重优化投资结构，按照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要求调整投资方向，实现四大转变：一是由侧重投资于“物”向更注重投资于“人”转变。要改变过去只见物不见人的投资方式，把投资重点切实转向教育、医疗、养老、环境等关乎人的全面发展的民生领域。加强教育、卫生、文化、社保等社会事业建设，开展全国基本公共服务水平提升行动，大力推进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工程，以标准化实现公共服务均等化。针对当前特别突出的医疗供需矛盾，扩大三甲专业招生规模，新建一批三甲医院。大幅增加农村6000万留守儿童和城市农村之间4000万留守儿童的教育投入、身心健康投入。二是由侧重投资于“城”向更注重投资于“乡”转变。加大力度实施“十三五”规划纲要提出的“提高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水平、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”，以更大力度继续推进农村建设和美丽乡村建设，建设一批高标准精品村。扩大对农村基础设施投入，使农村居民能够享有城市居民的便利，既要加大传统的农田水利、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，也要适应农民新需求和社会新发展加大环境、文化、网络通信等方面的投入。开展农村土地综合整治，扩大标准农田质量提升工程投资。三是由侧重投资于“地”向更注重投资于“地下”转变。地下管廊建设关乎城市可持续发展，要继续加大城市地下管廊建设，提高地下管廊建设标准，打牢城市百年根基。四是由侧重投资于“金山银山”向更注重投资于“绿水青山”转变。将环境污染治理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，加快实施水污染、土壤污染、大气污染等环境综合治理重大工程，加快建设城镇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工程、耕地

治理修复工程等环境治理基础设施工程。加大在城市和美丽乡村建设中的环境投入，打造优美的人居环境。

推动消费升级，保持消费稳定增长。经过近几年的结构性改革，消费已经取代投资成为我国经济增长最重要的动力，2016年，最终消费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到64.6%，中国经济出现消费稳则经济增长稳的态势。收入决定消费，收入的增长推动消费的增长。要保持消费稳定增长，就要一如既往提高居民收入，不仅要提高居民当期收入，而且要稳定收入预期，提高居民持久性收入。此外，也要挖掘消费新增长点，促进消费增长。在保持基本消费稳定增长的前提下，促进消费升级，向新消费要增长，促进健康、养老、文娱等服务消费快速发展，发展个性化、多品种、定制式的消费。

积极扩大开放，推动出口恢复增长。2016年我国出口下降0.9%，带动净出口下降，成为经济增长的限制因素。为此，今年必须实施更加积极的开放政策，努力推动出口增长由负转正。服务贸易是我国出口短板，亟待提升，可通过出口金融支持政策扩大服务贸易。加强出口信用保险和出口融资的双重支持，向服务贸易企业制定出口便利措施和提供专项贷款额度，加大出口金融支持帮助企业获得订单。同时要推动“一带一路”沿线区域培育成为出口重要对象。继续推动“一带一路”上铁路、公路、航空、航运、电力、通讯等重大项目建设，开展国际产能合作。实施积极的进口政策，通过进口提升贸易对手的消费能力和对中国产品的需求，以进口带出口。继续加大对外投资力度，在对外直接投资中鼓励采购中国设备和产品，实现投资带动出口。实施更加积极的引进外资政策，更好发挥外资在出口中的重要作用。

注意防控系统性风险

实现2017年“稳中求进”的各项目标，还必须把威胁到稳定和发展的各种风险管理好、防控好。必须把防控金融风险放到更加重要的位置，下决心处置一批风险点，着力防范资产泡沫，提高和改进监管能力，确保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。今年要在防控以下三类风险上下功夫。

防控汇率风险。目前我国经济发展的基本面并不支持人民币贬值，但市场上人民币贬值预期较强，再加上美联储加息，给人民币带来了重大的贬值压力。贬值不可怕，可怕的是贬值引起的资本流动，资本的大幅进出将带来资产价格大幅波动，进而引发机构资产负债表损失甚至引发经济金融危机。防控汇率风险一方面要打消人民币贬值预期，稳定人民币汇率水平，另一方面要把工作做到管控非正常资本外流上，管住资本。

防控房地产泡沫风险。近年来我国房价价格保持持续上升态势，目前一线城市房价已经上升至比肩甚至超过国际大都市水平，普通百姓难以承受。房价过快上涨将吸引大量资本进入房地产领域，房地产市场自我膨胀，容易绑架一国金融体系和经济发展。必须对房地产价格的过快上涨进行控制。管控房地产泡沫风险既要在房地产市场上着力，通过“控需求”和“扩供给”双向发力，控制非自住性需求，加大房地产供给，满足民众正常住房需求；也要跳出房地产市场，控制好流动性过快增长，引导流动性向制造业和其他实体经济领域流动，以此缓解资本追逐房地产进而形成的价格上涨压力。

防控金融过度膨胀的风险。金融危机后，实体经济收益率持续下行，大量资金在金融领域自我循环自我膨胀，金融系统越来越庞大，越来越复杂，难以看清，难以驾驭。同时金融创新也层出不穷，金融和技术紧密结合，一些新兴金融业态由于缺乏监管也在形成新的风险点。因此必须对金融系统进行全面排查，在银行、证券、保险、信托等领域清除一批风险点，消除潜在的隐患。同时尽快完善金融监管体系，适应金融混合和复杂性不断提高的这一现实，适时建立大一统金融监管体系，提高和改进监管能力。

(执笔：韩保江 陈启清 邹一南)

